

僑務委員會113年11月份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僑務委員會	113年僑務探索營	113年僑務探索營採購案	網路媒體 (Facebook 粉絲專頁)、平面媒體 (發布新聞稿)	113.3.1-4.15、 113.8.7-8.9	綜合規劃處	公務預算	綜合規劃業務	50,000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	發送活動資訊於Facebook粉絲專頁，並發布活動成效於新聞稿。	FB	
僑務委員會	2024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	2024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	網路、社群媒體	113.3.1-8.31	僑生處	公務預算	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	138,000	中國青年救國團	藉由精心設計的海報與網頁、建立臉書粉絲專頁，並在活動前、中、後發布新聞，同時鼓勵志工於社群媒體發文，成功提升本年英語服務營能見度。整體行銷策略有效吸引更多關注，並促進活動參與度。透過各種媒體平臺宣傳，不僅加強活動影響力，更成功塑造政府專業形象與積極態度，展現政府對推廣雙語政策之重視與決心。	FB、IG、LINE、YT	
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	宣導基金災後重建貸款專案，協助菲律賓受凱米颱風、越南受摩羯颱風、泰國北部2024受水災影響之僑民及臺商事業度過難關	宣導基金災後重建貸款專案，協助菲律賓受凱米颱風、越南受摩羯颱風、泰國北部2024受水災影響之僑民及臺商事業度過難關	社群媒體	113.11.20- 114.11.19	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	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預算	保證業務費用	840	LINE股份有限公司	利用LINE社群媒體，宣導基金災後重建貸款專案，使菲律賓受凱米颱風、越南受摩羯颱風、泰國北部2024受水災等天災影響之僑民及臺商事業能善用基金，協助其重建事業與家園	加入基金LINE專線之僑臺商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「機關名稱」應包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，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「標案/契約名稱」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「標案名稱」，倘為小額採購、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，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(如契約等)之案名填列。
4. 「宣導期程」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5. 「執行單位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6. 「預算來源」請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7. 「預算科目」屬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8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